

#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十二五”专业建设规划

专业建设是高等学校教学工作的核心与基础。为适应广东现代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职业教育发展需要，深化我院专业内涵建设，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塑造我院办学特色，特制定本规划。

## 一、“十一五”期间专业建设回顾

### （一）主要成绩

“十一五”期间，在学院党委的正确领导下，我院以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和贯彻实施“质量工程”为契机，优化专业结构，深化专业内涵建设，加强专业评估和管理，取得了以下主要成绩：

1. 专业规模、结构得到发展与优化，职教师范性得到增强。

“十一五”期间，学校根据广东经济社会与职业教育发展需要，结合我院“面向职教、服务职教、引领职教”办学定位，新增了自动化、网络工程、市场营销、国际商务、财务管理等 19 个本科专业，本科专业总数达到 47 个，其中，职教师范类专业（方向）达到 25 个。专业结构与布局渐趋合理，职教师范特色得到凸显。

2. 教师队伍建设成效显著，师资实力明显增强。“十一五”期间，学院积极实施“人才强校工程”，师资队伍整体结构不断优化，初步形成了一支与学校办学规模和定位相适应，数量充足、

结构合理、发展趋势良好的师资队伍。专任教师由 563 人增加到 875 人。其中教授等正高职称教师 121 人，副高职称教师 259 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教师 659 人，“双师型”教师 192 人。

3. 特色专业建设稳步推进，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立项取得突破。“十一五”期间，学校加大专业建设力度，投入 100 余万元，重点建设了 13 个校级名牌特色专业。装潢设计与工艺教育和汉语言文学两个专业被批准为国家级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电子信息工程、会计学等 4 个专业被批准为广东省高等学校本科特色专业建设点。

4. 人才培养改革获得重大进展，率先开展“3+2”职教师资人才培养。“十一五”期间，学校强化专业内涵建设，积极探索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2008 年学校提出了构建高素质职教师资和高技能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的基本构想，制订了学科教育与技能教育相结合、突出职教师范性的人才培养新方案。2009 年我院开辟了职教师资人才培养模式探索先行试验区，在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装潢设计与工艺教育 4 个专业开始探索实践“3+2”专升本职教师资人才培养新模式，2010 年新增了车辆工程、应用电子技术教育，试点专业扩展到 6 个。

5. 新增一批校内外实习实训室与实践教学基地，满足了教学基本需要。2006 年以来，学校共投入经费达 3200 余万元，加强实习实训室与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一是新建、扩建、改造了数

控实验室、数字三维虚拟演播室、计算机系统实验室等一批实验实训室。二是重点建设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师教育综合技能训练中心、数字化资源、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等项目。三是加强校外实践基地建设，新增了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81 个，基本满足我院各专业实习教学的需要。

6. 积极开展专业评估工作，大力推进专业内涵建设。根据学校专业建设目标要求，2009 年 10 月启动本科专业评估工作，完成了校级名牌（特色）专业和师范类专业的评估，23 个师范专业（方向）开展了为期一年的全面整改。通过专业评估与整改，深化了专业内涵建设，提升了专业建设水平。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 专业结构仍不够合理，还不能很好地适应广东省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与职业教育发展需要。

2. 新办专业较多，新专业办学条件仍比较薄弱，还不能充分满足教学需要。

3. 专业办学模式仍较为封闭，社会力量参与不足，“政校企合作”仍未打开局面。

4. 人才培养特色仍不够鲜明，毕业生核心竞争力不够突出，与社会需要存在一定差距。

## 二、“十二五”期间专业建设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全面贯彻科学发展

观，坚持“加强重点、突出特色、扩大优势、优化结构、协调发展”的原则，以提高职教师资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深化教学改革，强化专业内涵建设，主动适应广东省经济社会与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的需要，促进学校质量、结构、特色和效益的协调发展，为把我院建设成为技术师范大学奠定坚实基础。

## （二）建设目标

按照“面向职教，服务职教，引领职教”的基本定位和建设技术师范大学的目标，紧紧围绕广东现代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职业教育发展需要，优化专业结构、深化专业内涵建设、积极发展社会急需的新专业，努力构建以工、管、教育类学科为主，理、工、经、管、文、教、法、艺术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

具体目标：

1. 以广东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及职业教育发展需要为导向，优化调整专业结构与布局，积极发展社会急需的新专业，使我院专业总数达 55 个左右，其中，职教师范类专业（方向）占 60%以上。

2. 继续加强名牌特色专业建设，努力塑造专业品牌，将学校三分之一左右的专业建设成为校级名牌特色专业，重点培育 8—10 个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和 4—5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力争打造出 2—4 个省级特色专业和 1—2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

3. 积极开展职教师资与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建立

3-5 个卓越人才培养的先行试验区，研究制定 12-16 个试点专业教学质量标准。

4. 推进教学团队建设，提升教师教学能力。着力建设 15 个基础好、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显著的校级优秀教学团队。在此基础上，力争打造出 4—6 个省级教学团队。

5. 积极推行“政校企合作”、“产学研结合”，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重点建设 6—8 个校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5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并力争建成 1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新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90 个，使每个专业的校外实习基地总数不少于 5 个。

6. 增强专业办学能力，提高专业办学效益。力争“十二五”末，专业年均招生规模由目前的 60 人提高到 100 人，在校生总数由目前的 14000 提高到 20000 人。

### 三、“十二五”专业建设主要措施

#### （一）加强领导，加大投入

调整现有的学科专业与教学指导委员会人员构成，增加企业、行业和政府主管部门的专家学者，建立健全“政校企合作”、“产学研结合”机制，充分发挥学校学科专业及教学指导委员会对专业建设的指导作用。进一步完善落实专业负责人制度，强调责权利统一，着力培养一批专业发展领军人物，强化专业建设。

建立健全专业建设制度，保证专业建设的常规经费，加大对新专业、名牌特色专业建设的投入力度，加强实验实训室、实践

教学基地等基础设施建设，确保专业教学需要。

## （二）进一步调整优化专业结构与布局

以广东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与职业教育发展需要为导向，优先发展工、管、教育类专业，积极调整和优化现有专业或专业方向，建立专业准入与退出机制。对现有专业按照学科门类和学校发展需要，重新调整其二级学院归属，整合教学资源，形成专业发展优势。积极拓展职教师范类专业（方向），提高职教师范类专业所占比例。加强对汉语言文学、英语、数学与应用数学等传统专业的改造，培育其新的特色和优势。

## （三）分类指导、突出重点

学校按照“分类指导、重点建设、突出师范、优投劣汰、动态管理”的原则指导专业建设与发展。

1. 根据理工类和文科类的专业发展要求与特点，分别制定相应的专业建设与评估标准，引导与促进专业科学发展。

2. 对职教师范类专业（方向），要突出以技术师范性为核心的专业内涵建设，着力培养核心竞争力（职业教育从业能力）强的高素质职教师资人才。

3. 优质优投，强化卓越人才培养试点专业和名牌特色专业建设，培育专业优势，凝炼专业特色，充分发挥试点专业和名牌特色专业建设的示范作用，促进学校专业建设整体水平的提高。

4. 积极发展经济社会和职业教育发展急需的、就业前景好的专业，调整、改造和淘汰核心竞争力不够强、就业前景差的专业，

提高我院专业设置与社会需求的符合度。

#### **（四）强化师资队伍建设**

实施“人才强校工程”。积极开展国内外交流与合作，进一步加强专业负责人和“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着力培养一批专业发展领军人物，积极开展优秀教学团队建设，不断提升教师学术水平与教学能力，努力建设一支年龄、学历、职称、知识结构合理，思想和业务素质过硬的、具有国际化视野的教师队伍，为我院专业建设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 **（五）大胆探索专业办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改革目前在专业办学中社会力量参与不足、局限于利用校内资源办学的现状，坚持开门办学，大胆探索实践“校校合作”、“校企合作”、“校政合作”等多种形式的由我校主导，职业院校、行业企业以及政府管理部门等共同参与的人才培养新模式。以培养高素质职教师资和应用型人才为目标，积极开展专业人才培养综合改革研究与实践，建立卓越人才培养的先行试验区，研究制定专业教学质量标准，优化各专业人才培养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方案，深入开展课程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手段改革。

#### **（六）进一步加强实验实训室和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根据我校培养职教师资和应用型人才的实际需要，结合各专业特点和发展要求，建立健全实践教学管理新机制；统筹规划、科学设计，构建我校实践教学新体系。一是切实加强二级学院实验中心、职业教育师范技能训练中心、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及

广东工业实训中心等校内实验实训教学基地建设；二是创新工作思路，开门办学，积极推进“政校企合作”、“校校合作”、“产学研结合”，加强与职业院校、行业企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引企入校，创建校内“教学车间”、“设计工场”及“教学企业”，新建、共建一批深度融合、互利共赢、校政企合作的实践教学基地。

### **（七）加强专业建设的监控与评估**

完善专业建设与评估办法，制定新的专业建设评估量化指标体系，加强专业建设的过程管理与监控，定期对专业建设进行评估，推动专业内涵建设，促进专业科学发展，不断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